

2021年灵武市纪委监委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四清单”

单位（签章）：灵武市纪委监委

2021年4月30日

类别	内容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标准清单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推进具体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责任部门	第一责任人	分管责任人	组织领导方面	普法工作开展方面
系统内学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领导干部以及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干部	1. 每年组织开展3次以上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和法治专题培训；2. 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党内法规和法律知识考试；3. 利用“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开展监察法学习教育等行业法律法规；4. 利用“廉政灵武”微信平台、网站等多种媒体载体，创新普法宣传方式；5. 组织系统纪检监察干部参加反腐倡廉宣讲会、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案例分析、编印《警示教育录》等内容；6. 通过严格监督执纪和审查调查进行普法。	2021年12月月底前	办公室 党风政风监督室 纪检监察室	许颖	彭灏 吴巧微 边庆军 张宽 杜学明 杨晶	1. 领导带头学法、模范守法；2. 纳入委理论中心组、纪委会常委会、每日晨学开展集中学习或自学；3. 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对各室学习宣传宪法监察法和党章党规党纪、开展执纪监督等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1. 将宪法和监察法融入纪检监察外出宣讲内容之中；2. 加大电视问政曝光问题追责问责力度，及时跟踪督导，确保曝光问题整改；3. 严格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加大对典型案例的曝光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
社会普法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监察法》	领导干部以及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干部	1. 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2. 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月等活动，进行党内法规及政策理论学习；3. 持续开展“以案释法”宣传活动，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4. 将普法与业务工作相结合，在执纪监督过程中持续开展相关党内法规宣传教育。	2021年12月月底前	办公室 党风政风监督室 纪检监察室	许颖	彭灏 吴巧微 边庆军 张宽 杜学明 杨晶	1. 领导带头学法、模范守法；2. 纳入委理论中心组、纪委会常委会、每日晨学开展集中学习或自学；3. 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利用微信公众号扩大党纪法规社会普法规模。	1. 将宪法和监察法融入纪检监察外出宣讲内容之中；2. 严格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加大对典型案例的曝光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